

## 壹、前言

因應創意經濟時代的到來，培育學生創造力已成為美國、新加坡、香港等世界各國厚植人力及提升國家競爭力的教育發展方向（Chan & Yuen, 2014; Chang, Chuang, & Bennington, 2011），而這也凸顯出教師創造力教學在各級教育的重要。惟研究發現，儘管教師在課堂上一直努力地想要實現這個教育政策，但是，可能是教學時間侷限及教師創造力教學知能不足或缺乏對創造力教學的支持，致使教師在創造力教學上仍傾向學科知識填充而不是對學生創造思考能力的擴展（Chan & Yuen, 2014; Cheng, 2010）。蕭佳純與涂志賢（2012）認為，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旨在培育及提升學生的創造力，因此，當我們要努力培育學生創造力之前，別忘了要先提升教師創造力教學的行為表現。而要提高教師創造力教學，其前提須先瞭解影響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的因素，這也是落實教育發展方向與符合時代需求刻不容緩的課題。

而影響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的因素究竟有哪些？根據目前國內相關研究，有從教師個人因素切入者，例如：教師創造力人格特質、創造力信念、創造力教學自我效能等（張雨霖、陳學志與徐芝君，2010；鄭博真，2011），有從教學因素，例如：教學相關技能、創造力相關技能及工作動機來探討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蕭佳純與涂志賢，2012），亦有從整合教學與環境因素，例如：教師教學效能及創新氛圍來探討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徐志文、張雨霖、巫宜錚與許芳彬，2011）。歸納上述相關研究可以發現，研究者除重視個體的因素，同時也考慮環境因素，進行教師創造力教學影響因素之探討。因此，本研究將同時以個人與學校環境因素，探討有關影響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的因素，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一。

相關研究發現，學校提供充裕資源、給予成員工作自主與鼓勵團隊分享學習等激勵成員創新的作法與行動，有助於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的展現（蕭佳純，2011；Chan & Yuen, 2014; Sawyer, 2012）。也就是說，學校營造鼓勵創新的氛圍，有助於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的實踐。但是，就目前國內有關學校組織創新氛圍的相關研究來看，多數偏向學校組織創新氛圍與學校創新經營、教師組織公民行為或知識分享等關聯性之探討（吳宗立與趙淑美，2010；蕭佳純，2011；謝傳崇與邱世方，2014；謝傳崇與楊絮捷，2013），較少有針對學校組織創新氛圍與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之探討（邱皓政，2002；徐志文等人，2011），因此，學校組織創新氛圍與教

師創造力教學之關聯性，值得再進一步探究。再者，從學校內部的因素來看，Erwin、Winn與Erwin（2011）認為，校長領導是影響教師教學另一個重要的因素。特別是，以現代社會情況來看，由於各國教育改革強調教育鬆綁、權力下放及教育民主化思潮之影響，使得校長賦權領導備受關注（秦夢群與吳勁甫，2009；鄭明宗，2008；Lunenburg & Irby, 2006）。國內外有關校長賦權領導之相關研究，大多以教師的工作績效或組織學習探討為主（黃哲彬，2010；潘慧玲與楊智雄，2013；Lee & Nie, 2013, 2014），有關校長賦權領導與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之關聯性則付之闕如。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二。

Hall與Hord（2011）認為，促進教師行為改變的動力主要在於教師發自內心認知。近年來，隨著傳統集權式管理的式微，強調與組織成員共享權力的賦權認知廣泛受到學者關注（Lorinkova, Pearsall, & Sims, 2013; Zhang & Bartol, 2010）。在教育領域相關研究也發現，教師心理賦權與教師的工作表現有正向關係（Lee & Nie, 2014; Lee, Yin, Zhang, & Jin, 2011; Wang & Zhang, 2009）。但是，目前就國內有關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相關研究中之教師個體因素來看，主要是以教師的創造力人格特質、信念及教學自我效能為探討焦點，較少從教師心理賦權知覺層面去探討其與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之關聯性。因此，補足此一研究缺口，為本研究動機之三。

Amabile（1996）的創造力成分理論（creativity in context）指出，個人的創造力特質可藉由適當創造環境安排機制，獲得一加一大於二的綜效。也就是說，環境因素可能直接影響個體的創造力，也可能透過激發或抑制（如領導者支持或個體內在認知），進而間接影響個體的創造力表現。溫福星與邱皓政（2009）亦指出，在探討變項之關係時，若是忽略變項間之關係是否因為另一重要變項而產生中介作用，常會導致錯誤的結論，因此，學校層次與個體層次可能會有中介效果的存在。再者，校長賦權係屬於學校行政領導的一環，能引發教師發展最佳之創造力教學實務，但其間之運作過程卻因欠缺相關研究而難以明確，是以，本研究認為校長賦權領導可能須透過間接的途徑（如教師個人心理賦權），進而對教師創造力教學行為產生影響。此外，學校創新氛圍對教師創造力教學的影響，除直接效果分析外，是否可能透過賦權領導影響教師創造力教學，本研究也期望採用中介效果模式分析，能更深入地探究教師創造力教學影響機制。方杰、張敏強與邱皓政（2010）指出，因為個體屬於組織，當研究議題牽涉到組織如何對個體產生影響時，多層次的觀念就必須放入研究架構中。而如果多層次的現象只從單一層次角度切入，很有可能會遺漏重要的解釋變項，導致解讀偏誤以及知識錯誤的累積（林鈺琴與彭台光，